

宜蘭縣選舉委員會第 394 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民國 108 年 6 月 25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貳、會議地點：本會會議室

參、會議主席：林主任委員茂盛(請假) 紀錄：專員賴淑娟
(由出席委員推選陳委員賡堯為本次會議主席)

出席委員：黃委員正源、李委員國生(請假)、陳委員賡堯、方委員錦龍、
林委員國漳(請假)、李委員蒼棟、林委員順發、黃委員玲娜、
陳委員文彬、陳委員慧英

列席人員：監察小組曾召集人文杞、游總幹事宏隆(請假)、林副總幹事
聰敏、陳組長素美、林組長鳳娥、林組長志昌、高組長啟文

肆、主席致詞：略

伍、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本會前次(第 393 次)委員會議紀錄已印發各委員，請公鑒。

決定：紀錄確認。

陸、報告事項

一、報告前次(第 393 次)會議決議提案執行情形：(第一組報告)

案號	案由	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列管情形
一	本縣第 21 屆蘇澳鎮聖湖里里長補選，登記候選人羅張傳、趙錦河、陳順平等 3 人之資格審定，提請審議。	准予登記，函請蘇澳鎮公所辦理候選人姓名號次抽籤後，依法辦理公告候選人名單。	第一組	一、以本會 108 年 6 月 3 日宜選一字第 1083750070 號函請蘇澳鎮公所通知候選人抽籤。 二、業以本會 108 年 6 月 16 日宜選一字第 1080000675 1 號公告。	結案

二	本縣第 21 屆蘇澳鎮聖湖里里長補選，登記參選候選人羅張傳等 3 人之政見稿內容審查，提請審議。	審議通過，依本會監察小組委員會議審議意見辦理。	第四組	業以本會 108 年 6 月 4 日宜選四字第 1083450062 號函知蘇澳鎮公所准予刊登選舉公報。	結案
三	本縣第 21 屆蘇澳鎮聖湖里里長補選，登記參選候選人羅張傳等 3 人申請設立競選辦事處審查，提請審議。	審議通過，依本會監察小組委員會議審議意見辦理。	第四組	業以本會 108 年 6 月 4 日宜選四字第 1083450063 號函請蘇澳鎮公所轉知各候選人准予備查。	結案
四	本縣第 21 屆蘇澳鎮聖湖里里長補選，登記參選候選人羅張傳、趙錦河及推薦候選人陳順平之政黨中國國民黨推薦之投開票所監察員，共計 6 位監察員之資格審查，提請審議。	審議通過，依本會監察小組委員會議審議意見辦理。	第四組	業以本會 108 年 6 月 4 日宜選四字第 1083450062 號函請蘇澳鎮公所依規定辦理講習後始得派用。	結案

決定：准予備查。

柒、 討論提案

第一案：本縣第 21 屆蘇澳鎮聖湖里里長補選，選舉結果清冊、當選人名單，提請審議。(第一組提案)

說明：

- 一、依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11 條第 1 項第 7 款、第 38 條第 1 項第 6 款及同法施行細則第 22 條第 4 款、第 43 條第 1 項規定，村(里)長當選人名單，應由本會審定，並依本會所定工作進程序表規定，於 6 月 27 日公告當選人名單。
 - 二、本案補選已於本(108)年 6 月 22 日完成投票，選舉投票率 54.34 %；投票結果陳順平 635 票、羅張傳 203 票、趙錦河 353 票，陳順平當選為第 21 屆蘇澳鎮聖湖里里長。
 - 三、另外，候選人羅張傳得票數 203 票，未達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32 條第 4 項規定；未當選之候選人，得票不足各該選舉區應選出名額(1 名)除該選舉區選舉人總數(2,214 人)所得商數 10%(222 票)，保證金不予發還。
 - 四、檢附第 21 屆蘇澳鎮聖湖里里長補選選舉結果清冊、當選人名單、選舉概況表及候選人在各投開票所得票數一覽表各 1 份。
- 辦法：審議通過後，依法辦理公告當選人名單，函報中央選舉委員會備查，並函知蘇澳鎮公所。
- 決議：審議通過，請依法辦理公告當選人名單，函報中央選舉委員會備查，並函知蘇澳鎮公所。

捌、 臨時動議：無

玖、 散會：同日下午 2 時 10 分